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10月22日，公司收到董事覃佩诚先生、监事兰钢先生的书面辞呈，其二位均因工作变动原因，分别辞去董事及监事的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覃佩诚先生、监事兰钢先生的辞职自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投票选举出新任董事及监事后生效。

相关辞任不会导致公司现有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能够保证董事会及监事会的正常工作。

覃佩诚先生、兰钢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对此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3日